龙岗墟社区根除火灾隐患 全力实现摘牌进行时

龙岗街道部署龙岗墟社区火灾高风险区域整治工作

全面围剿火灾隐患 坚决完成“摘牌”任务

昨日上午,龙岗街道召开2019年龙岗墟社区火灾高风险区域整治工作动员部署会。龙岗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尹志雄,街道党工委委员庄秉科,街道党工委委员、武装部长、龙岗墟社区第一书记刘启红,街道安监办主任赵恒等街属单位负责人,龙岗派出所等驻街单位负责人,龙岗墟社区党委书记、工作站站长何志青等参加会议。

会上,刘启红宣读了龙岗墟社区火灾高风险区域整治工作方案;尹志雄与龙岗墟社区工作站、龙东消防中队签订火灾高风险区域整治工作目标责任书;何志青与辖区物业公司、企业代表分别签订责任书。

尹志雄表示,火灾高风险区域整治是龙岗街道今年的一项重要工作。各单位一定要从保障消防安全、推动科学发展的全局高度出发,切实增强抓好火灾高风险区域整治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时刻绷紧消防安全这根弦,坚决按照省、市、区的部署要求,采取过硬措施,全面围剿火灾隐患,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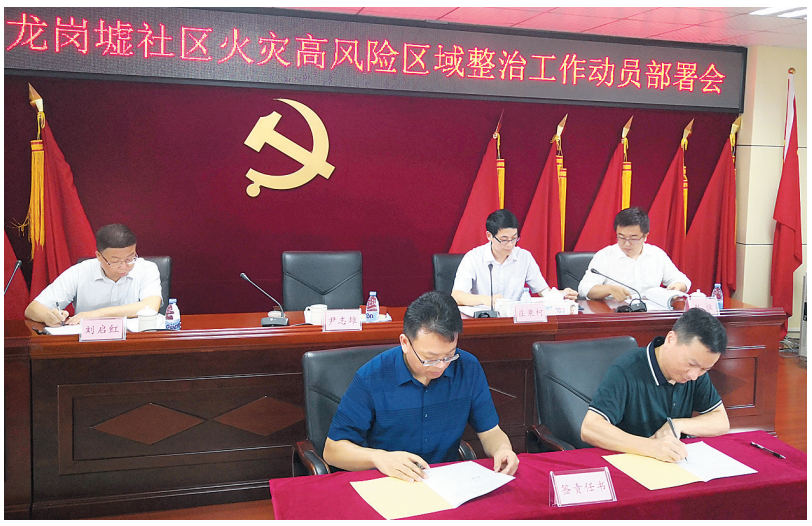

龙岗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尹志雄(前左)与龙岗墟社区党委书记、工作站站长何志青(前右)签订火灾高风险区域整治工作目标责任书。

龙岗街道 全力整治火灾高风险区域

据了解,龙岗街道精心组织,周密部署,确保火灾隐患整治工作真正落到实处,掀起火灾隐患整治的热潮。

按照街道消安委办制定的方案,各单位全力开展火灾隐患整治工作:一是查,全面排查各类场所。街道各部门要按要求,全面、深入、彻底地开展消防安全大检查,重点对人员密集场所、历史遗留违法建筑、出租屋、“三小”场所及工矿企业等进行彻底清查,不留盲区,不留死角。二是治,全面整治火灾隐患。对发现排查出来的火灾隐患,紧盯不放,以“钉钉子”的精神,一家一家过,一抓到底。三是防,切实防范火灾事故发生。社区和派出所及消防中队要深入学校、企业、城中村、人员密集场所等,以“会自救逃生、会扑灭初期火灾”的内容为重点,大力开展各种形式的消防宣传活动,提高广大群众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此外,曝光火灾隐患单位,跟踪隐患整改,教育警示群众。

龙岗墟社区 确保圆满完成“摘牌”任务

“我们社区被区政府列为火灾高风险整治区域,这是政府对我们社区的考验,同时也是区、街道对我们社区居民的厚爱。”何志青表示,将竭尽所能,按照上级工作部署和要求,倾社区全力,引领社区全体党员干部,上下齐心,团结奋战,保证圆满完成火灾高风险区域整治“摘牌”任务,并最终顺利通过区里整治工作组的考核验收。

据了解,龙岗墟社区占地0.82平方公里,社区工作站管理服务人口达11810人,出租屋1411栋,共9985套;辖区内“三小”场所1152家,还有工业园区、专业市场、医院、酒店娱乐场所、网吧和旅馆等人员密集场所。

为了打赢火灾高风险区域整治攻坚战,龙岗墟社区成立了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并明确1名领导作为督办责任人,同时结合辖区的实际情况,紧紧围绕整治任务,制订了工作进度表和整治工作方案,层层签订整治责任状,分工到位、责任到人,全面部署、全面推进火灾隐患整治工作。同时,充分发挥媒体的舆论导向作用,动员社会各界广泛参与,形成社会舆论监督和群众监督的强大合力。

策划:李玉和 文/图:包国军 刘立发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大福旧村城市更新单元一期拆除范围内(第八批)无产权登记记录的土地、房屋权利人认定公示

依据《深圳市城市更新办法》(深圳市人民政府令第290号)、《关于开展城市更新拆除范围内无产权登记记录的土地房屋权利人认定核查工作的通知》(深龙城更函【2013】157号)以及相关政策规定,现将拟定的《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大福旧村城市更新单元一期拆除范围内(第八批)无产权登记记录的土地房屋权利人认定》进行报纸和现场公示。

一、公示期

2019年5月17日至2019年5月23日

二、公示地点

1、深圳侨报
2、龙岗区园山街道二办
3、保安社区居委会办公楼
4、保安股份公司办公楼
5、项目现场

三、联系方式

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土地整备中心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新园路1号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0755-28389815
传真:0755-28389670
特别说明
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请在公示期间内实名向我单位提出书面意见(附相关证明材料);期满无异议或异议不能成立,公示内容将作为确权证据。

四、相关附件

1、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大福旧村城市更新单元一期拆除范围内(第八批)无产权登记记录的土地、房屋权利人申请认定核查汇总表
2、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大福旧村城市更新单元一期拆除范围内(第八批)无产权登记记录房屋位置图
特此公示。

深圳市龙岗区
园山街道办事处
2019年5月17日

附件2: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大福旧村城市更新单元一期拆除范围内(第八批)无产权登记记录房屋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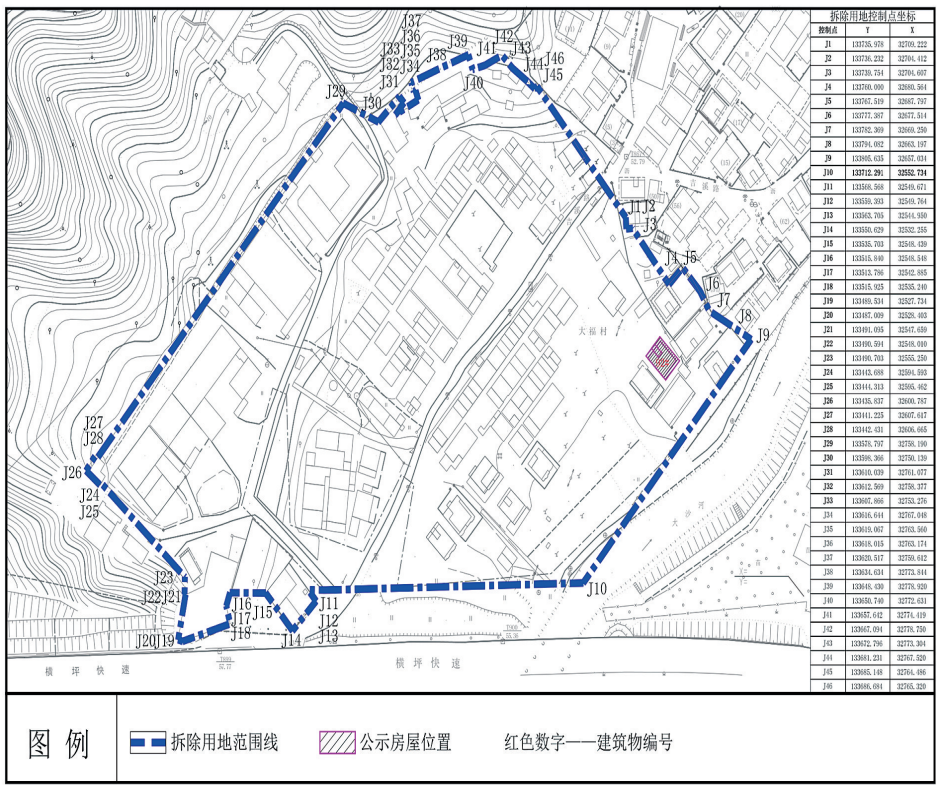

附件1: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大福旧村城市更新单元一期拆除范围内(第八批)无产权登记记录的土地、房屋权利人认定核查汇总表

序号	期数	权利人	房屋地址	房屋编号	房屋用途	基底面积(㎡)	总建筑面积(㎡)	房产证明资料
1	一期	吴斌	大福旧村	92#	住宅	121.46	964.36	无